

#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港投发〔2021〕11号

## 关于印发《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严格公司制度执行和 workflows 的管理办法》的 通 知

各部（室）、各子公司：

为加强公司员工对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度，严肃工作纪律，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强化公司管理的规范性，经集团 2020 年第 2 次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公司制度执行和 workflows 的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组织认真学习并严格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4 日



#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严格公司制度执行和工作流程的管理办法

为加强公司员工对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度，严肃工作纪律，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强化管理规范性，特制订本办法。

**第一条** 认真学习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全体员工要结合自身工作岗位，加强对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严格按相关要求贯彻执行。

**第二条** 严格按工作流程办事。对于要求应经过 OA 或书面流程审批的事项，必须严格按照工作流程执行，禁止以各种借口不走工作流程，坚决杜绝先办事再补流程的现象。对于不按工作流程办事的员工，将按照考核办法的规定进行考核。

**第三条** 日常工作以网上审批流程为主。公司日常工作坚持节俭高效、层级管理、逐级报批的原则，以网上流程为主、书面流程为辅，所有干部职工均要及时关注、处理企业微信或其他 OA 网上工作流程。

**第四条** 及时发起和处理各种工作流程。各级员工应按照制度规定工作流程发起时限的要求，及时发起工作流程、及时处理各项工作流程。对于不及时发起、处理工作流程者，

视其造成的后果和情况给予批评教育、绩效考核扣分或其他相应处罚。

**第五条** 及时反馈交办工作信息。各员工必须及时向直接上级或布置任务的领导反馈交办工作和任务的执行情况，及时汇报工作落实进展和结果。

**第六条** 严格各类备案审批工作形式。同事间、部门间的工作交流、意见建议、请示汇报均应通过书面或 OA 网上流程的方式进行，任何口头的请示、指令、承诺、批准均为无效。

**第七条** 严肃追究违纪违规责任。对应按而未按相关制度规定要求执行的或者执行不及时而出现的诸如未报先建、无手续变更、事后补办手续等现象，严肃落实责任追究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和造成的影响与损失，由公司党委或纪委给予处罚。

**第八条** 建立制度执行考核长效机制。将制度执行情况纳入单位日常和年度考核，坚持平时考核和定期考核相结合，将制度执行落实情况与干部职工的年度绩效、职务晋升直接挂钩。

**第九条** 本管理办法由公司办公室负责解释，从印发之日开始执行。

---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1年1月14日印发

---